



中国传统村落何去何从

□ 冯骥才(中国文联副主席、中国民协主席)

慈溪是我的故乡,我到故乡谈自己特别关切的传统村落问题,有很多的情感在里面。传统村落保护已经由初期的探索阶段,进入到理性阶段,我们需要思考很多重要的实际问题。

首先我想谈谈2006年召开的“西塘会议”。早在2002年,我们就开始做中国民间文化遗产普查。那时只提到了村落民俗和村落文化,还没有提到村落保护。在调查中,我们发现传统村落正迅速瓦解,于是提出了村落保护问题并召开第一个重要会议,即“西塘会议”。我是在会后才认识到它的重要性。后来我到湖南隆回,看到了当地县委书记整理出的村落文化遗产。他告诉我,他正是被西塘会议触动,才有了主动整理的自觉。我陆续收到了很多类似的反馈。当时,我们认为保护村落首先要盯住的就是中国两千多个县,而县长是最能治理农村问题的官员,县长和村长是落实村落保护工作的关键,因此西塘会议是“县长会议”,后来又由江西婺源召开了“村长会议”。

当然,只有西塘会议的统一认识和发表宣言还不够,必须有行动。在实际保护过程中,知识分子的文化自觉和先觉很重

要,因为知识分子一能独立思考,二能逆向思维,三有历史前瞻性。在这样的认识下,知识分子必须先付诸行动。于是,2008年我们开始策划中国古村落调查,选择了一个在邯郸和安阳之间的地点作为项目开始的中间原点,由此向整片中华大地扩展。恰逢国务院于2009年年初公布了《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条例》,我看了以后觉得应该支持政府工作,毕竟村落属于行政体制管辖的部分,由政府来保护更有利。但住建部和文物局做了一个两年之后,发现了问题:他们大都是从“文物”的角度即对村落的建筑、布局等出发,很少涉及非遗的内容如民间习俗、信仰等内容。所以我们决定还要接续之前的工作,促进政府对古村落的保护工作。那是一个思想争辩的时期,很纠结。国家正在推进新农村建设和旧城改造,而我认为“新农村不是洋农村”,反对大拆大建,希望能够拿出好的解决办法来。直到2012年,国务院接受了我的想法,做出了一个有文化史里程碑意义的决定,即由住建部、文物局、文化部和财政部四部委联合做传统村落保护。项目决定下来后,我向住建部领导表达了我的看法,即首先要

把《传统村落保护名录》定下来,国家就有了保护的责任。于是,中国民协开始配合政府做这个名录。四年来,经过评审认定的传统村落共有三千多个,可以说我们基本掌握了这些遗留给今天的、最重要的传统村落的情况,这非常了不起。目前还没有任何一个国家有官方的村落保护体系,也没有可借鉴的范本。对于物质文化遗产,我们有《文物法》和“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非遗我们有《非遗法》和“非遗名录”,对于村落保护,我们有《村落保护规定》与《传统村落保护名录》,这是非常重要的,是中华民族对自己文化的认识。中国的自然条件、地域文化和民族差异形成了村落文化多样性,但更深的意义在于它是我们民族最古老的根性家园,能认识到这一点并着手整理,这是一件大事。

文化遗产进入国家视野,不是保护工作的结束,而恰恰是开始。就保护工作来说,目前有三点最重要:第一,希望地方注意国家的相关保护规定,其中涵盖了保护的标准以及方方面面的尺度和要求;第二,要书写村落志、村落志,我们要有这样的文化自觉;第三,开始制定保护规划,村民要有文化觉悟,即便这样的觉悟未达到

文化遗产的价值层面,但是至少已经意识到有价值了。

尽管如此,村落保护的问题依然存在,且形式严峻。我认为村落保护仍有两个难以破解的难题:

一、空巢化。前两年我路过太行山,惊讶地发现大部分村子都是空的,很苍凉。迁走的每位村民都带走了一部分村落记忆,一个古村落的历史和文化就这样无声地消散了。即使是已进入保护名录的村落,村里的人也越来越少,因为村民同时面临来自于社会发展的外在压力和来自于他们追求更舒适生活的内在压力。针对空巢化这个问题,我认为政府应该做三件事。一是把村落保护列入城镇化建设的规划中来,作为必须解决的难点来对待。二是要改善农民的生活质量。我非常赞成浙江西塘镇书记将居民的排水问题作为首要问题去解决;婺源在定下整体徽派建筑基调的前提下,在村落建设方面给村民建新房和升级部分生活空间的权利,切实把提升老百姓的生活质量放在第一位。三是要解决好村民的经济来源。如果原住民走了,房子空了,何谈保护?这是针对政府谈的,跟专家讨论的

空巢化则是村落文化的消逝和因旅游开发造成的失真。

二、过度旅游开发。世界上所有的历史名镇名村都有人去旅游,但开发商没有权利去肆意开发。对我们来说,村落的意义首先是“乡愁”,是民族的凝聚力,是大地上的根,是五千年以来我们休养生息的精神家园。村落有旅游价值,但还有历史、民俗、审美、文学等多重价值,保护传统村落不能以旅游价值为首位。搞旅游要遵循经济利益最大化原则,既会造成文化失真和碎片化,也会误导村民把村子看作赚钱工具。很多地方把旅游化看作村落的出路,把进入“传统村落名录”看作开发旅游的契机。我不反对村落旅游,做得好当然是好事,但粗暴、过度的开发切不可取。为此我对传统村落的现状喜忧参半,忧远大于喜。村落开发是一次性的、不可逆的过程,文化一旦扭曲就无法复原。无论是知识界、政府官员,还是作为村落当家人的村长,都要清楚这些,否则到手的传统村落会得而复失。

目前,村落保护的形势非常困难和复杂。我们首先要集中力量保护那些进入国家传统村落名录的村子,要改善村民生

活质量、解决他们的经济来源,最重要的是启发村民的文化自觉。村落是生产生活的单位,又是传统社区,因此村落保护跟非遗保护一样都需要活态传承,最根本的还是要靠原住民。有乡贤为了保护在拆迁规划内的古村,出资买下了整个村落,包括油灯、算盘甚至古树等,并与当地政府商量如何保护这个村落;还有的乡贤发挥自己的古建专业特长,测绘了村里的建筑以备日后重建。因此,唤起村民的文化自觉是最根本的。乡贤越来越多是好事。现代乡贤指的就是村落中有经济实力、道德影响力和文化情怀的人,村落保护可以由他们牵头。只有当老百姓成为村落保护的主体,保护才能真正有效并薪火相传。

村落是说不尽的话题,也是今后几十年中国重要的文化课题。我们的思考、研究和理念非常重要,能否有多种思想和理念的碰撞、交流,是本次论坛成功与否的标志。希望我们能贡献更多的思想和理念,共同推动传统村落保护这项国家和民族的重要事业。

(根据作者在2016中国传统村落保护(鸣鹤)国际高峰论坛上的发言整理)

守望家园 留住乡愁

中国传统村落保护(鸣鹤)国际高峰论坛落幕

本刊讯 十年前,由中国民协发起并召开了中国传统村落保护(西塘)国际高峰论坛,并发表了《中国传统村落保护西塘宣言》。十年后,4月25日至28日,来自日本、德国、意大利等国以及大陆与台湾地区的知名专家学者,全国各地的民间文艺工作者和名村名镇、历史街区保护的实践者代表共150余人又聚浙江,参加在慈溪举办的中国传统村落保护(鸣鹤)国际高峰论坛。

本次论坛由中国民协、中国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研究中心、浙江省文联、宁波市委宣传部、慈溪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出席论坛开幕式的有中国文联副主席、中国民协主席冯骥才,中国文联党组成员、书记处书记陈建文,中国民协分党组书记、驻会副主席罗杨,中国民协顾问郑一民、余未人,中国民协副主席曹保明、潘鲁生、刘华,浙江省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柳国平,宁波市委常委、宣传部长万亚伟等领导嘉宾。

陈建文首先致辞(详见本版)。冯骥才随后作了主旨演讲(详见本版)。为了在有限的时间内更好地展示和汇

集与会代表们的见解和理念,各抒己见,凝聚共识,主办方在论坛的形式和内容上均有所创新。在形式方面,论坛设置了影像沙龙、主旨演讲、分组研讨、主题对话、座谈交流、古村保护范例实地考察等形式。在内容方面,论坛围绕主题列出了十大议题。其中既有对中国传统村落的文化价值、建档调研的功能与作用、保护的路径与手段、原住民立场与权益、政府职责和行为进行的分析探讨,也有对传统村落保护与旅游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互联网+、民俗建设等热门话题的理论阐述和观点交锋。

本次论坛有效地汇聚起各方智慧和力量,持续不断地为传统村落保护提供丰富的实践经验和有力的学术支持,并通过论坛向社会呼吁,让更多的新生力量加入到传统村落保护的行列中来。

这次论坛是对过去十年传统村落保护工作的实践探索 and 理论研究的回望,更是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对今后更好地保护和利用传统村落这一宝贵资源又一次深层的探讨和吁请。

(孔宏图 覃奕)



图片新闻

4月22日,冯骥才祖居博物馆在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开馆。

冯骥才、姜昆、罗杨、刘诗昆、黄永松等出席了开馆仪式。

该馆占地1460平方米,在祖居后面,建有一座500平方米的展厅,内有图书、书画、实物、音像四大类馆藏和陈设。

吴京南 摄

专家学者应为促进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和社会协调发展贡献力量

□ 陈建文(中国文联党组成员、书记处书记)



陈建文、罗杨等在浙江慈溪考察古村落 吴京南 摄

传统村落承载着民族的历史记忆、生产生活智慧和文化艺术结晶,蕴含着深厚的历史、文化、科学、艺术价值,是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和象征。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工作,既是繁荣发展文化事业的重要内容,更是推动经济社会文化协调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客观要求。十年前,冯骥才主席和一批志同道合的专家学者在浙江嘉善的西塘古镇召开了中国传统村落保护国际高峰论坛,对中国古村落保护的价值、途径、方法等进行了深入研究和探讨,并发出“打一场保护古村落的背水之战”的热切呼吁。十年来,我们欣喜地看到,人们对传

统村落的保护更加重视,广大民间文艺家和各有关专家学者积极加入传统村落保护的行列,先后开展了普查整理、建立名录、分类保护等一系列工作。由中国民协实施、冯骥才主席主编的《中国传统村落立档调查》项目首批成果已经出版,初步展示了传统村落立档调查项目取得的重要成果,为我国传统村落保护工作提供了有益借鉴和科学范本。今天,我们在浙江的慈溪再次召开中国传统村落保护的国际论坛,既是对过去十年传统村落保护工作的实践探索和理论研究的回望,更是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对今后更好地保护和利用传统村落这一宝贵资源又一次深层的探讨和吁请。

源又一次深层的探讨和吁请。

当前,我们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处在新的发展阶段。今后五年,国家将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实现1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完成约1亿人居住的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引导约1亿人在中西部地区就近城镇化。随着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的快速推进,传统村落的保护将面临新的严峻形势。在新的形势下,如何让传统村落的文化记忆代代相传?如何让千姿百态的传统村落焕发生机?这是我们必须面对的时代课题。日前,习近平总书记对文物工作作出重要批示,他指出,文物承载灿烂文明,传承历史文化,维系民族精神,是老祖宗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深厚滋养。保护文物功在当代,利在千秋。要统筹好文物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工作方针,切实加大文物保护力度,推进文物合理适度利用,使文物保护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总书记的这些重要论述,既为文物保护工作指明了方向,同时也为传统村落保护提供了重要遵循。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查研究,把总书记的重要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到传统村落保护的实践中。借此机会,我谈几点认识和体会,与大家交流。

一是要处理好村落保护与新型城镇化的关系。十八大以来,中央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今后五年还将加速推进。可以说,新型城镇化建设是国家战略,大势所趋,不可阻挡。那么,如何实现中央提出的“发展有历史记忆的文化脉络、地域风貌、民族特点的美丽城镇,形成符合实际、各具特色的城镇化发展模式”呢?这就需要在理论探讨和具体实践中,正确处理传统村落保护和新型城镇化、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关系。我们的目标是,在城镇化进程中推动传统村落保护,在传统村落保护中提升城镇化质量与水平,努力走出一条经济社会化效益相统一、城镇与乡村互动进步的现代化之路。

二是要处理好村落保护与开发利用的关系。传统村落大都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当地人民群众发展经济的诉求较为迫切。那么,如何做到既适应当地经济发展的现实需要,又保护好传统村落的文化内涵呢?这就需要正确处理传统村落保护和开发利用的关系。要把扶贫开发、改善民生与传统村落保护有机结合起来,坚持在发展中保护、以保护促发展,在科学整治村落格局风貌和自然生态环境同时,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改变传统村落落的落后面貌,使生活在传统村落里的人们能够享受到改革发展的成果,切实把传统村落保护好、利用好。

三是要处理好政府引导和社会力量参与的关系。传统村落保护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没有政府的引导,难以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但是,传统村落保护具有数量多、任务重、期限长等特点,没有社会力量的参与,单纯的靠政府财政资金的投入难以满足传统村落保护的需要。这就需要处理好政府引导和社会力量参与的关系,积极探索建立政府引导、社会参与、村民支持的协同保护发展机制。要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积极完善管理体制和投入保障机制,有效引导社会各界参与传统村落的保护、管理和监督,切实解决传统村落保护的资金问题。

四是要处理好静态保护与动态保护的关系。传统村落是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综合体,既要保护好民居建筑 and 村落遗址,又要保护好村落中尚在活态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及其历史文化信息。要正确处理静态保护和动态保护的关系。如果没有传统村落的“活态”文化存在,传统村落其他很多方面的价值就难以持续,只有栖居于其中的父老乡亲及他们坚守的家风祖训、传统美德、家国情怀、生产生活习俗得到全面的保护,才能真正做到保护住传统村落的魂魄,否则传统村落聚积的生机、灵气和乡愁将无从依附。要把传统村落保护与新农村建设有机结合起来,积极探索传统村落保护的新思路新模式。

传统村落保护是现代化进程中必然要面对的重要课题。我们要注重吸收借鉴发达国家和地区在传统村落保护方面的先进经验,不断完善传统村落保护工作的思路和方法。衷心希望参加此次国际论坛的各位专家学者倾其智慧、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共同为促进中国传统村落保护 and 经济社会文化协调发展出谋划策、贡献力量。我们相信,通过大家坚持不懈地努力,一定能够汇聚起各方智慧和力量,持续不断地为传统村落保护提供丰富的实践经验和有力的学术支持,并通过论坛向社会呼吁,让更多的力量加入到传统村落保护的行列,让更多的保护成果惠及子孙后代,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做出更大贡献。

(本文为作者在中国传统村落保护(鸣鹤)国际高峰论坛开幕式上的致辞)



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关注中国民协或登陆官网了解民协更多信息。